



劉其偉 〈老人與海〉 西元 1996 年 混和媒材。

老人與海

劉其偉與海明威

文、圖／鄭芳和

《老人與海 (The Old Man and the Sea)》是 20 世紀美國作家海明威 (Ernest Hemingway) (西元 1899- 西元 1961 年) 最膾炙人口的小說，西元 1952 年一發表旋即獲得普立茲文學獎 (西元 1953 年)，西元 1954 年再奪得諾貝爾文學獎。

老人與海，是小說也是畫

無獨有偶，前輩畫家劉其偉 (西元 1912-2002 年) 畫了一幅〈老人與海〉 (西元 1996) 作品，並把海明威的書名《Old man & Sea》直接書寫於畫上。畫面上一位皮膚黝黑，蓄著短髮，全身赤裸，僅著短褲，歪斜著頭，手持釣竿與一隻比他身高還高的大魚的白色骨骸相依。那大魚骨架完整，三角形的頭骨碩大堅實，頂立於天地間。

老人與魚的形體，各占據畫面的左右兩半，像是勢均力敵的對手。奇妙的是，劉

其偉畫這幅畫時已是 86 歲了，並題為自畫像，難道暗喻他一生的處境即是海明威的小說《老人與海》的縮影嗎？

簡潔的構圖，人與魚並置，那大魚全身已蕩然無存的肉體脊骨雄偉，有著令人望之儼然的氣勢。看似一無所得的老漁夫，他真正所得的只有一副殘骸嗎？如果僅是殘骸，他為何要大費周章拖回來？而劉其偉把《老人與海》視為他的自畫像，在可見的形象之外，是否隱藏著不可見的訊息？

劉其偉曾形容海明威：「全身上下看來都是老的，但眼睛卻閃爍著前進的訊號！」前進，永無止息地戰鬥，正是劉其偉與海明威的共同人格特質。

《老人與海》敘說著古巴老漁夫桑地牙哥已經 84 天沒捕到一條魚。他獨自一人駕著一條小船在茫茫大海中漂盪，他忽然發現他的釣線被拖著走，小船也被拉著前進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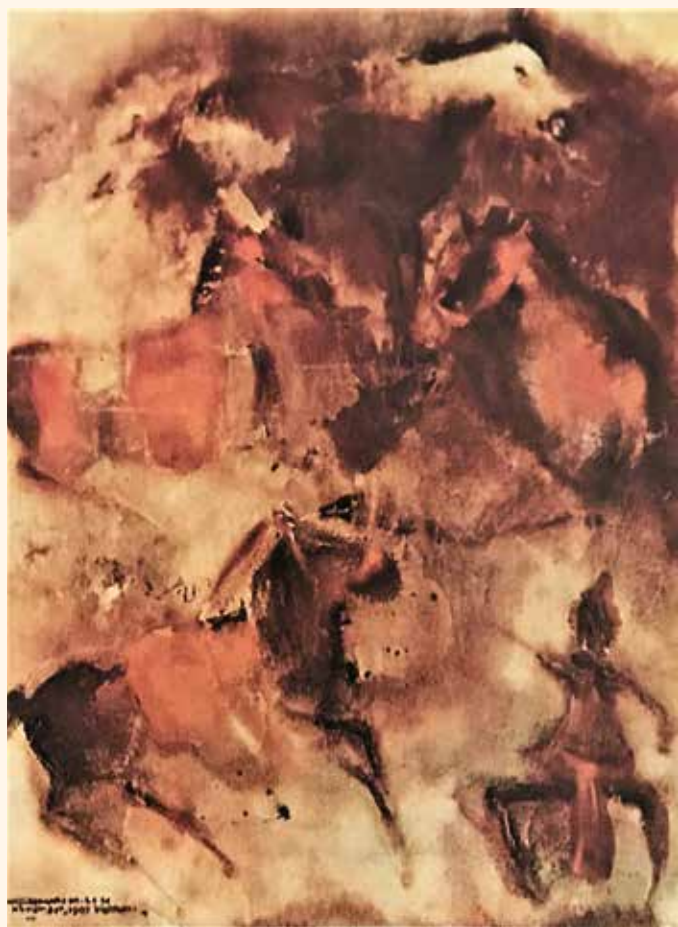
他甚至無法收線，只得緊緊拉住線，他已十分了然，他遇到了強悍的大魚。他與大魚展開對抗，小船卻被愈拖愈遠，老人精疲力竭，卻不願放棄，雖然他缺糧又缺水，也不知是否能回航，但他心中只有戰勝大魚的執念。在大海的戰場上，他決不輕易認輸，更無妥協的空間。

可以被摧毀，不能被打敗

老人與大魚艱辛地生死纏鬥了兩天兩夜，他終於可以收線，而慢慢浮上來的是一尾比他的小船還大的馬林魚，這條巨魚大到他的小船承載不了，只能綁在船緣，載浮載沉，隨同回航。

正當老人可以稍稍喘息時，他萬萬沒料到險惡的航程才正開始。大魚濃烈的血腥味，召喚了嗜血的鯊魚輪番而來，老人用盡了船上少數僅有的小刀、魚槍、船槳，都無法擊退前來偷襲的鯊魚。老人只能眼睜睜地看著他的戰利品，無端地被鯊魚一口一口地啃噬，終於於無。老人拖回港口的只是大馬林魚的骨骸，老人首戰大馬林魚，再戰鯊魚，真是命也！運也！成為命運之神嬉弄的笑柄。

然而老人卻沒命喪大海，他始終抱持著積極奮鬥的態度，他重視的是生命的過程，雖然那過程像是海上的布施大典。他拖回來的不只是一副大魚的殘骸，還有自己的生命尊嚴。只因他堅持「他可以被摧



劉其偉 〈戰爭前夕〉西元 1967 年 水彩。

毀，但不能被打敗」。而劉其偉〈老人與海〉的自畫像，他自比那位老漁夫，窮其一生也活出了存在的尊嚴。

那存在的尊嚴即是他身上沒有一絲老人味，卻有反老人行為的不服老，且愈老愈活得幹勁十足，70歲才開始海外探險，90歲還想去非洲探險。劉其偉愈老愈年輕，他不喜歡含飴弄孫，且與老人有代溝，



劉其偉 〈太平年〉西元 1967 年 水彩。

他是徹頭徹尾的工作狂，時時刻刻都在前進中，劉其偉說：「生命要用，才有價值。用它，等於活著；做了，也才是活到了。」而海明威寫《老人與海》不是憑空虛構，他在現實生活中早已經歷諸多出海釣魚的冒險經驗，甚至也釣過 1,000 多磅的大馬林魚，小說是他親身經歷的真實故事的藝術轉化。海明威小說中的主角都是「蔑視

玩票而以工作為神聖的行家」，那些行家是不服輸的拳擊手、鬥士、老漁夫、戰士、獵人等等。

硬漢，永不屈服的人性尊嚴

《老人與海》小說中的主角老漁夫，完全透顯海明威那種「硬漢的精神」。硬漢隱藏著英雄氣概與豪氣干雲的狂野，往往有著王者之姿的強悍不馴。尤其老漁夫受困於汪洋中的小船上，受困猶鬥，迸現不可傲視的生命風骨。硬漢正是具現了困獸氣格。

海明威的小說往往透過曾經滄海，看遍千帆的老人，烘托出海明威最大的生命真諦是永不屈服的人性尊嚴，《老人與海》中的老漁夫他可以忍受別的漁人笑他 84 天沒捕到一條魚，但當他卯盡全力與大馬林魚周旋到底時，是如此認真、專注地奮力交戰，不把死亡當一回事，尊嚴反而比性命更珍貴，更值得守護。

再如〈不服輸者 (The Undefeated)〉裡的老鬥牛士，與大牛浴血搏鬥時的放手一搏，蔑視死亡。或《戰地鐘聲 (For Whom the Bell Tolls)》裡 52 歲的游擊首領艾爾·索多 (El Sordo)，在槍林彈雨中衝鋒陷陣，在死亡邊緣猶能笑傲戰場；68 歲的安賽穆 (Anselmo) 出生入死，在密集的大網中，雖從容殉道，卻仍擁有謙和、仁愛與柔情的人性。再如〈橋邊老人 (Old



- ❶ 劉其偉 〈和平馬〉西元 2001 年 混和媒材。
- ❷ 劉其偉 〈伊索比亞的饑荒〉西元 1988 年 混和媒材。

Man at the Bridge) > 裡一位 76 歲的老人，在西班牙內戰猛烈開打時，他卻沒有隨著家人倉皇逃走，反而沉著自若留下來，為了照顧 4 隻鴿子、2 隻羊和 1 隻貓，流露人性永不變質的愛與關懷。此外 <一個乾淨、明亮的地方 (A clean, well-lighted place) > 裡一位 80 多歲的老人，在一間咖啡店外燈光穿透的樹下，待到深夜不去，他雖然受到侍者的出言不遜，譏笑他自殺沒死殊為可惜，但老人仍感謝他來倒酒，並給予小費。老人所以在店裡久坐不去，只因為眷戀店裡那份難得的潔淨與光亮，即使行將朽木，他仍須活得像個人，在暗黑的暮



年，心中仍有光。

老人在海明威的小說中份量十足重要，充滿人性的光輝，因而劉其偉畫〈老人與海〉，也是向海明威表達致敬之意，命運即使乖舛多變，而不變的是人性的尊嚴。

劉其偉〈老人與海〉只是畫老人與魚骨，無特意雕鑿，俐落的線條，簡明的構圖，卻意蘊無窮勾畫出他一生的自畫像。而海明威的小說樸實簡約，無太多裝飾，極簡明快的文字卻含藏象徵、隱喻，意在言外。

耐人尋味的是劉其偉與海明威，兩個人相差 12 歲，卻有著相似的重疊，兩人本性都好勇鬥狠，充滿冒險的基因。兩人都經歷戰火的洗禮；都酷愛打獵；也熱衷拳擊與游泳，更忘情於工作，卻又深深著迷於原始部落。

中國遠征軍軍官與美國戰地記者

西元 1941 年海明威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後，中日戰爭方興未艾，他應美國《午報》之聘，赴中國戰區擔任特派員，報導當時蔣中正委員長領導下的中國與日軍對抗的戰況。對於戰爭，海明威並不恐懼，反而勇於投入，早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時，他便志願參軍，只因視力不行，加入義大利紅十字會救護團，擔任駕駛，時年才 19 歲，卻在米蘭 (Milan) 被一名躲在戰壕的奧地利砲手發射迫擊砲擊中腿部，射

入 227 片金屬碎片，身受重傷。出院後他以「拐子腿」英姿，再次投效義大利陸軍，擔任中尉，直到大戰結束，獲頒戰績十字勳章和英勇銀勳章。戰後他以加拿大《多倫多星報 (Toronto Star)》駐歐記者身分旅居巴黎，開始進行文字創作。

抗日軍興，當海明威經由香港赴中國時，他已不是初出茅廬的戰地記者，他已身經歐戰，寫出《戰地春夢 (A Farewell to Arms)》(西元 1929 年)，也已目睹西班牙內戰出版《戰地鐘聲 (For Whom the Bell Tolls)》(西元 1940 年)，享有文名。海明威在中國廣東的第七戰區訪問，和部隊一起生活，一起行動，跟隨部隊坐船、騎馬，並徒步行軍。之後前往重慶，拜見許多高官，包括國防部長何應欽，並且晉見軍事委員長蔣中正，又與蔣夫人共進午餐。下一站轉往成都，造訪笕橋空校。最後再返回重慶，取道滇緬公路向中國最南端的戰區緬甸而去。

在滇緬公路上，海明威沿途看到載貨卡車翻山越嶺行走，而日軍卻頻頻轟炸，炸毀許多橋樑，他卻看到中國人抗戰的堅忍剛毅，橋樑一斷，接駁的渡船馬上解決了運輸的困難。海明威首先抵達緬甸的臘戍 (Lashio)，再赴瓦城 (Mandalay)，由鐵道進入仰光 (Yangon)。路途中，他一路思索滇緬公路的修築，他相信中國人必能刻苦耐勞完成艱鉅的工程。

海明威所行經的這條滇緬公路，綿延長達 1,200 公里，正是當時人在雲南身任軍政部兵工署技術員的劉其偉，奉命在西南邊陲緬甸一帶的叢林，參與建造橋樑的軍事工程，及補給運送軍火，他和遠征軍一起在滇緬前線出生入死。

劉其偉經常利用駝峰將藥包、火藥、彈頭等軍火必需品，從滇緬邊界分批進入，裝好後再供給前線。劉其偉穿梭在艱險又崎嶇的崇山峻嶺間，從昆明往保山，再南下龍陵，進入緬甸的臘戍，沿途常見橫屍遍野的國軍夥伴殉難疆場。海明威當時看到中國人迅速修護被炸的橋樑，就是劉其偉等遠征軍所強力搶修完成的工程。他們是海明威眼中「不知勞苦為何物的中國人很快又把那些橋樑修復」的勞苦功高的無名英雄。

人生的際遇何其匆匆，在烽火漫燒的時代，一位由美來中國的戰地記者 / 作家，與一位在戰場上的技術軍官，在國境之南的滇緬公路上不曾相遇，卻在〈老人與海〉的畫作上相遇，那已是海明威辭世 35 年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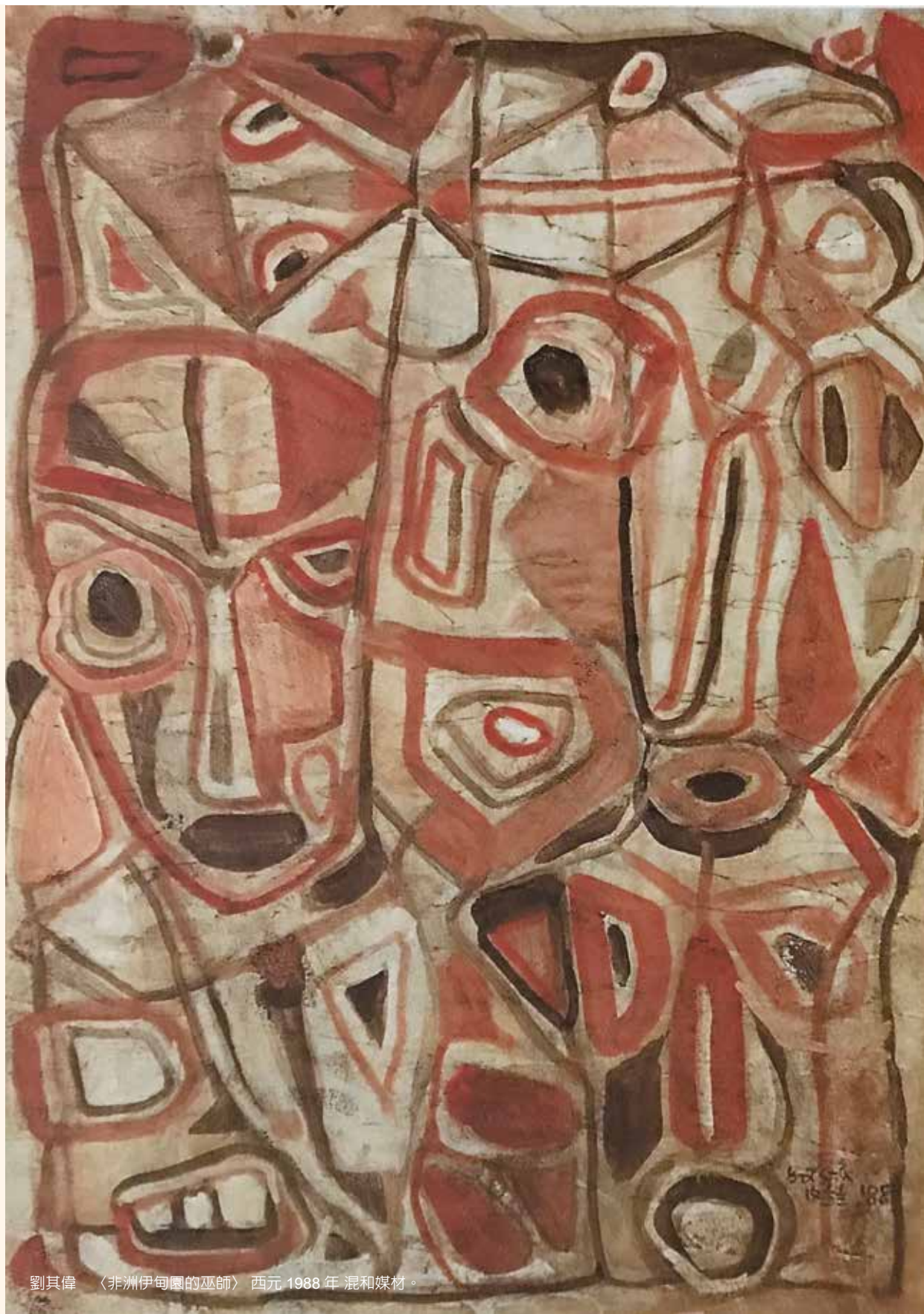
戰爭使命如螻蛄的子民犧牲生命，而劉其偉與海明威並不因聞戰喪膽，心神戰慄，反而在戰爭的號召力下，又把兩人分別召喚到不同的戰場。

殺戮戰場的魅惑

西元 1944 年第二次世界大戰仍未結束，海明威投入西線，隨軍採訪，目睹德軍與盟軍在西線形成拉鋸戰，轟聲雷雷，煙霧團團，戰況十分激烈，在海明威印象中西線大進擊即是大屠殺，海明威在前線採訪遭遇許多危險與困難，幸好林亨上校給予協助，他在敵軍猛烈砲擊中回到巴黎。海明威極度藐視未經切身考驗而得到的任何答案，因而所有戰爭的所見所聞，都成為他日後小說的題材。

西元 1945 年戰後劉其偉來臺，先後在台電、台糖任工程師，再轉任國防部軍事工程局工程師。西元 1965 年越戰激烈，美軍登陸越南金蘭灣，劉其偉不怕死，竟去應徵美軍軍事工程人員，他說：「死有何可怕，窮才是最可怕的。」當他連死都不怕時，才是真正地活著，他直覺「死在沙場上，反而是光榮」。他們一行 9 人號稱「亡命之徒」，進入戰火最猛烈的西貢，當直昇機向地面發射火箭。一條條紅色火焰猛衝地面，擊得民衆滿街亂竄，更多的人應聲而倒，血流如瀑布般噴湧不已。

劉其偉在血腥的殺戮戰場中，卻也感受到戰爭的魅惑生命力，他說：「今天不知道活不活得過明天，美金、醇酒、美人，那滋味真夠刺激！」亡命之徒大把大把的



劉其偉 〈非洲伊甸園的巫師〉 西元 1988 年 混和媒材。



劉其偉與東非奇庫尤族 西元 1984 年。

賺進美金，人人都租妻，便宜又好，但劉其偉不敢租妻，他省下美金，卻大批大批的購買繪畫材料。

白天劉其偉進行飛機場的軍事工程設計，夜裡他瘋狂地畫畫，假日即使是子彈滿地飛，他照樣往外跑，不顧性命危險地實景寫生，整個戰場彷彿化身為繆司，成為他創作的鮮活對象。

醇酒、美人是許多男人的最愛，當別人正陶醉在美人鄉中，劉其偉輾轉由越南赴柬埔寨 (Cambodia，高棉)，一頭栽進吳哥窟 (Angkor) 的古文明文化藝術中。吳哥窟的婆羅門教神殿，牆面刻著王朝的戰爭史蹟、帝王事蹟、百姓生活與神話、寓言，數以萬計，古樸斑駁的浮雕，令劉其偉心靈悸動得不斷速寫、作畫，完成「中南半島的一頁史詩」，半抽象的畫風形體

簡練，色彩渲染柔和，氛圍朦朧，盈滿歷史的滄桑與宗教的神祕感，完全迥異於劉其偉未出國前的寫實風景畫，成為他創作生涯的轉捩點。

戰爭是罪孽，和平的代價太高

冒險犯難，歷劫歸來的軍事工程師劉其偉與戰地記者海明威，兩人的創作靈感都來自戰場，成就了個人獨特的藝術。儘管戰爭對他們充滿了致命的吸引力，但戰爭也扭曲了人性。海明威說：「不管戰爭多麼非打不可，打得多麼有道理，絕對別因此認為戰爭不是罪孽。」

海明威認為戰爭是罪孽，且對挑起戰爭的人在第一時間就該處決，以免禍患無窮。而飽經戰火的劉其偉，去世前一年 90 歲的他更是激憤地說：「打戰是要有後勤，

有條件的，不是喊口號而已！」海明威堅信：「一發生戰爭只有一件事要做：贏得勝利。因為戰敗的後果會比戰爭所發生的任何事悲慘。」而嘗過不少槍彈的死亡呼嘯之聲的劉其偉，卻是一生中什麼都不怕，最怕的是戰爭，他要告訴下一代：「現代戰爭所遺留下來長期的生命摧殘效應，使得『戰爭』兩個字，變得毫無意義了。」

冒著生命危險，實地在前線採訪的海明威，直呼他厭惡西線大屠殺，認為那是不公平的戰爭，和平的代價太高。和平的代價是多少枯骨鋪成？劉其偉終其一生最想要呼籲的是和平，人類不要戰爭，他畫了許多〈和平馬〉（西元 2001 年），馬眼炯炯發光，馬腳揚起，馬背上鐫刻著正字標記：「PEACE THAT WE LOVE」（我們熱愛和平），那是一位二次世界大戰遠征軍軍官劉其偉，遺愛人間對世人最終極的關懷了。曾經熱愛戰爭，最後都厭惡戰爭，海明威與劉其偉分別在小說上，在繪畫上訴說他們的愛與關懷。

非洲，海明威的狩獵天堂

在非洲曾獵過野牛、獅子、犀牛的海明威是狩獵高手，曾在烏干達擔任過救護中心的救護員肩負巡守責任，參與非洲巡守野生動物工作。然而喜歡狩獵的海明威，對動物都是以很準的槍法行獵，倒不是像印地安人是直接以身體和動物公平對決。

海明威西元 1932 年曾經在懷俄明州連續獵到兩隻兇悍無比的灰熊。當一隻離他很近的灰熊朝他直奔而來時，他一槍打中脖子，當牠倒地站起來要反擊時，海明威繼續發射子彈，直到擊斃牠。第二隻灰熊旋即發動攻擊，海明威射光兩個彈匣才致牠於死。他的確是位英勇的獵人，但是動物之死實在無辜。令人意想不到的，拿著槍對準動物的海明威，有一天竟拿著獵槍對準自己的頭部，是否這樣的命運應驗了他心裡一直相信的一句話「業報有因，緣起緣滅」？

非洲是海明威的狩獵天堂，他在西元 1933、34 年在非洲狩獵旅行，翌年出版《非洲的青山 (Green Hills of Africa)》。西元 1953、54 年又赴非洲，但在烏干達飛機失事兩次，他身受重傷，所幸保全性命，不如外界報導他已命喪非洲。儘管他未葬身非洲，他的冒險性格仍絲毫未改，一心想去非洲圓夢。西元 1956 年他想再赴非洲徒步狩獵，但他兩眼視力茫然血壓又高，肝臟又腫脹，為醫生所勸阻，加上航線封鎖，他心願未了，但非洲已成為他心中永恆的鄉愁，海明威說：「我很愛非洲，感覺那裡是我另一個家。」然而對於非洲受到外來文明人的破壞，到處砍樹，製造乾地，海明威不免感嘆：「一個大陸很快地就老了。」

深入蠻荒，劉其偉文化探險

劉其偉也非常熱愛非洲，他對非洲一望無際的大草原美麗的花豹、老虎、獅子、成群的大象、斑馬，羚羊等多樣性的野生動物十分嚮往。他前後兩次去非洲，不同於海明威，他已放下獵槍，一心進行藝術人類學的文化探險。

不可思議，劉其偉早年卻是一位獵殺動物的獵手，與海明威一樣。劉其偉的父親尤愛狩獵，家裡曾養著幾名獵戶，隨主

人獵狩。憧憬拿著獵槍在山林行走的劉其偉，終於在雲南高山的叢林裡逮到機會，拿起步槍射殺胡狼。來到臺灣後他結識埔里的狩獵達人林家兄弟，常常結伴狩獵，尚有9隻獵犬同行。在橫貫公路尚未開通前他每年都由嘉義進入山區狩獵，獵過凶悍的野豬。但就那麼一回讓他刻骨銘心，他在埔里大鼓石打獵時，驚見一隻母羌已被獵犬咬死，胸前仍不時滴下乳汁，他驚覺到母羌正在哺乳。那麼驚心動魄的一幕，使他從此不再獵殺動物。



劉其偉與巴布亞紐幾內亞巫師 西元 1993 年

劉其偉第一次去非洲（西元 1984 年），他看到布希曼（Bushmen）的岩畫，驚訝地發現人類的藝術原本不是為美而創作，那些岩石上畫著動物被矛所刺的岩畫，原是部落狩獵前祈求豐收的咒術。他更發現非洲許多雕刻的性器都特別長，原是為祈求神靈賜予子女。劉其偉認為原始藝術，是為咒術而生，是直覺、感性，與文明世界理智、虛飾的藝術正好相反。他更認為非洲人對性的崇拜十分強烈，他們隨時享受性的快樂，因而非洲的藝術是從性的生命力所誕生的藝術之果。

8 年後，劉其偉再赴非洲肯亞，拜訪原始部落。馬賽族（Maasai）是游牧民族，喝牛乳與牛血，有強烈的裝飾慾望，因而衣著艷麗。奇庫尤族（Kikuyu），擅長畫身，以吸引異性，也可以嚇唬敵人。喜愛動物愛畫動物的劉其偉，從動物身上發現許多生存的啓示，他看到一隻長頸鹿，初誕生就要自己掙扎站起來，若站不起來母鹿就離開了，牠就被淘汰了。而一匹角馬發現另一匹馬被獅子咬住脖子，竟回頭用銳角衝刺獅子，為牠脫困。而動物也有牠自己的掠食哲學，劉其偉說：「一隻吃飽的豹，絕對不會再去殘殺生命，只有人類才會貪得無厭，吃飽了還想到做臘肉。」

兩次非洲行，劉其偉對非洲這塊蠻荒大地的貧窮、飢餓、天災，寄予深深的同

情，他認為如果要拯救人類，應該先拯救非洲大自然，只因非洲大自然是全人類的遺產。劉其偉說：「海明威和他的妻子到過東非狩獵，因而愛上非洲，而我每次從非洲回到臺灣，總是感到無限的同情與茫然。」即使對非洲感到心痛與茫然，劉其偉生前仍發誓：「我來生一定要做個黑孩子，只有他們才知道什麼叫做崇高，壯瀾與自由。」跨族群，跨文化的劉其偉，的確擁有人類學家的胸襟。那張〈伊索比亞的饑荒〉（西元 1988 年）瘦骨嶙峋的母親，抱著瘦骨如柴的小孩，哀怨、無辜的神情在三角形、圓形的幾何構成中，流露劉其偉悲憫的心。

既關心人也關懷動物的劉其偉，從非洲回來後不斷為動物請命，更以繪畫畫出動物的野性生命力，同時也與農委會合作製作犀牛、老虎、紅毛猩猩等等動物，喚醒大眾對野生動物的關愛。他在動物的海報上寫下：「保護野生動物是為了下一代。」

把生命活得淋漓盡致，生死由它

海明威在東非獵狩時，曾向馬賽人學習使用矛和箭，喜歡冒險的人，骨子裡多少都嚮往原始民族的生活。劉其偉希望來生當個黑孩子，海明威卻說他上輩子是個印地安人，難怪他這輩子認同印地安的狩

獵文化，那麼熱衷打獵，甚至還寫了一篇〈印地安部落 (Indian Camp)〉，收錄在他的第一部小說集《在我們的時代 (in our time)》，小說描寫一位印地安女人難產，醫生在無任何麻醉與手術刀下緊急剖腹救出嬰兒，女人痛得死去活來，而她丈夫在忍受了妻子生死邊緣淒厲的驚聲哀嚎後，卻割喉自盡了。故事透顯生與死之間的痛苦掙扎，與死亡是難是易的突如其來的考驗與選擇。海明威的小說往往潛伏著毀滅的陰影。

海明威常常挑戰生與死之間的防線，他喜愛的拳擊、鬥牛、狩獵、戰爭，都是傾向高危險性，彷彿只有用生命去冒險，去感知死亡的威脅，他的生命才更澎湃，才真正存在。每個人的生命無論走得多遠，都會走向結束，海明威覺得：「唯有活著與死亡過程的細節，讓每個人的存在有所差異」。海明威重視如何活著與死亡，那生與死的過程與細節重於一切，海明威是把生命活得淋漓盡致，有一種生死由它，毫不囉嗦的霸氣。的確，每個生命都奔向死亡，但重要的不是目的，而是過程。

挑戰生與死的生命美學

劉其偉說：「我是個宿命者，生與死

是一樣，生死我都置之度外，上帝早就把這個劇本寫好了，上帝把生給了你，你不好好的生，等於死。」劉其偉就按照上帝的劇本，生猛地演出劇中的角色，他不只是一位工程師、畫家、作家更是人類學家、探險家。他深入原始蠻荒，遠征過非洲，跋涉過婆羅洲、大洋洲的熱帶雨林，接觸過無數被世人遺忘的原始部落，體驗過叢林生活的驚心動魄與寂靜、美麗，畢生最迷戀的就是野性的美感，原始的思維與勃發的生命力。

劉其偉原生長在富裕人家，但幼年時劉家破產，他在痛苦的磨難中成長，從小不得不建立起自己的生命信仰：「生存是挑戰，生命是掙扎。」他時時整裝待發，迎接充滿變數的人生挑戰。他一生不知休息，更無退休，總是辛苦地幹活，對於退休海明威直言：「退休？這是最齷齪的字眼，代表回到墳墓去。」喜歡冒險的人，絕不會讓自己過著如墳墓般的死寂生活。海明威覺得若他無法以自己的方式活著，生不如死；而劉其偉認為他愛探險是他的生存方式。也是他的價值觀，萬一因探險而死，他覺得很值得，而死了，就「就地掩埋」，只因地球只有一個，葬在哪裡都一樣。

至於劉其偉為何畫「老人與海」那張自畫像，劉其偉表示：「最主要就是想表現海明威不怕失敗的精神，海明威說：『不談虛幻的生死，只要轟轟烈烈地幹活』。」那種不怕失敗的戰鬥精神，具體呈現了《老人與海》全書的核心精神。

對生命永遠抱持積極戰鬥的冒險精神的海明威，是勇士型作家，他藉由描寫游擊戰、鬥牛、狩獵、釣魚和拳擊等技藝，塑造了「超級男人的氣度」。諾貝爾文學獎評審委員說他是具有「英雄主義的悲憫情懷」，而海明威在諾貝爾獎的演說詞中說：「一個真正的作家，每本書都是新的創意，他所一再嘗試的是他未曾表達出來的東西。」

海明威的小說是他親身冒險經驗的結晶，而劉其偉的畫也是他深入原始叢林，將探險的體驗與原始藝術，轉化為含藏原始性、神秘性、幻想性的繪畫創作。他們不斷展現生命的能動性，一如法國哲人傅柯 (Michel Foucault) 所揭示的「生命美學」，透過各種生存的技藝，將自身當成一件藝術品般地創作，不斷踰越界線，自我改變，自我創新、自我實踐，向生命展開極限的挑戰，海明威如是，劉其偉亦如是。🌀

參考書目

1. 卡洛斯·貝洛著，楊耐冬譯，《海明威傳》，志文，西元 1981 年
2. A.E. 哈奇納著，郭寶蓮譯，《海明威的十個關鍵詞》，麥田，西元 2012 年
3. 楊照，《對決人生：解讀海明威》，麥田，西元 2013 年
4. 鄭惠美（鄭芳和），《探險、巫師、劉其偉》，雄獅，西元 2001 年
5. 楊孟瑜，《探險天地間—劉其偉傳奇》，西元 1996 年
6. 林靜華，〈海明威筆下的戰時中國〉，《當代》第 25 期，西元 1988 年 5 月
7. Robert P. Warren 作，張愛玲譯，〈海明威論〉，《文學思潮》第 2 期，西元 1978 年 9 月
8. 高宣揚《福柯的生存美學》，中國人民大學，西元 2005 年
9. 朱炎，《海明威小說的老人》，中外文學，第 13 捲、12 期、西元 1985 年 5 月
10. 海明威著，楊照譯，《老人與海》，麥田，西元 2013 年
11. 鄭惠美（鄭芳和），藝術探險劉其偉，西元 2003 年，台北縣政府文化局